

证券代码：300986

证券简称：志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7

转债代码：123186

转债简称：志特转债

##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高渭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3、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张少芳女士、王明强先生、刘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总裁高涓泉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6、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7、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46,371,22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 24,637,122.7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 2024 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15,000 万元的预计担保额度（含前期已审尚未失效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7,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担保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郭凤霞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郭凤霞女士当选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 2024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总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的套期保值业务，业务仅限于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螺纹钢等期货衍生品工具。该额度有效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有效期内委托的套期保值交易持仓时间最长不超过 6 个月，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执行和签署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用于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

则》和《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制定了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张少芳女士、王明强先生、刘帅先生自查及其在公司的履职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其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5、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事务所在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事务所在履职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16、《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修订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